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中央
區4樓

承辦人：錢雅萱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7559

電子信箱：du091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觀綜字第11530240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推動本市無菸環境，本局製作宣傳圖卡，請協助宣導並
轉知所屬單位多加運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市無菸城市政策本次宣傳重點：115年8月1日起迪化街商
圈及心中山線形公園周邊商圈禁菸，吸菸須至指定吸菸
區，違者最高處1萬元罰鍰。
- 二、為提升宣傳效果，本局製作多語無菸臺北宣導圖卡（包含
中英、日、韓、印、泰語版，下載網址：[https://reurl.
cc/MWORNm](https://reurl.cc/MWORNm)），請貴單位於社群平台、官網、活動及鄰里系
統等加強宣傳，並轉知所屬單位多加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除外）

副本：

